滑县残疾人联合会2026年残疾人康复和托养机构

设备补助服务项目供货合同

采购单位（甲方）：滑县残疾人联合会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成交供应商（乙方）：河南联艺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滑县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的原则，双方就滑县残疾人联合会2026年残疾人康复和托养机构设备补助服务项目[项目编号：滑财购磋商-2026-63]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合同文件组成：

1.1、合同条款

1.2、成交通知书

1.3、成交供应商投标文件

1.4、采购文件

1.5、约定其他内容等

上述合同文件组成部分是互相补充和解释的，甲乙双方签订的合同条款须与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响应性内容一致。

二、合同金额、供货期

2.1、合同金额：包括滑县残疾人联合会2026年残疾人康复和托养机构设备补助服务项目的供货等一切费用。金额为肆拾陆万陆仟元整，￥466000.00元，以人民币作为结算单位。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及产地	生产厂家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合计（元）
1	楔形垫	常州璟诚医疗、江苏省	常州市璟诚医疗康复设备有限公司	JC-QXD-01	5	套	250.00	1250.00
2	绑式沙袋	常州璟诚医疗、江苏省	常州市璟诚医疗康复设备有限公司	JC-SHD-01	5	套	510.00	2550.00
3	多体位按摩床	湖南恒锐医疗、湖南省	湖南恒锐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HR3002B	2	台	12900.00	25800.00

4	四肢联动康复训练仪	常州璟诚医疗、江苏省	常州市璟诚医疗康复设备有限公司	JC-XF-01	2	台	44900.00	89800.00
5	半球体平衡板（带扶手）	常州璟诚医疗、江苏省	常州市璟诚医疗康复设备有限公司	JC-PHB-01	5	套	290.00	1450.00
6	平衡软垫	宇泰、河南省	河南省盛昌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SC-KF-Q-018	5	套	460.00	2300.00
7	股四头肌训练器	常州璟诚医疗、江苏省	常州市璟诚医疗康复设备有限公司	JC-GST-01	2	台	1900.00	3800.00
8	训练滚桶	常州璟诚医疗、江苏省	常州市璟诚医疗康复设备有限公司	JC-GTQ	5	个	360.00	1800.00
9	踝关节训练器	常州璟诚医疗、江苏省	常州市璟诚医疗康复设备有限公司	JC-HGJ-01	2	台	2200.00	4400.00
10	成人OT作业训练设备	宇泰、河南省	河南省盛昌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SC-KF-Z-016	1	台	1480.00	1480.00
11	ADL训练柜	常州璟诚医疗、江苏省	常州市璟诚医疗康复设备有限公司	JC-ADL	1	台	2980.00	2980.00
12	坐便轮椅	金尚医疗器械	衡水金尚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SYIV90-JS	10	辆	450.00	4500.00
13	康复训练弹力带套装	常州璟诚医疗、江苏省	常州市璟诚医疗康复设备有限公司	JC-TLD	5	套	190.00	950.00
14	医用助浴床	宇泰、河南省	河南省盛昌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SC-X-009	2	台	4300.00	8600.00
15	上肢反	宇泰、河南省	河南省盛昌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SCK-ID	1	台	6800.00	6800.00

	馈康复训练系统							
16	训练用厨具	宇泰、河南省	河南省盛昌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SC-KF-F-020	1	套	1900.00	1900.00
17	电动升降站立架	宇泰、河南省	河南省盛昌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SC-KF-X-009	2	台	6400.00	12800.00
18	PT凳（康复治疗凳）	常州璟诚医疗、江苏省	常州市璟诚医疗康复设备有限公司	JC-PTD-01	4	个	370.00	1480.00
19	上肢综合训练器	常州璟诚医疗、江苏省	常州市璟诚医疗康复设备有限公司	JC-SGZ	1	台	7480.00	7480.00
20	指关节训练器	宇泰、河南省	河南省盛昌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SCK-IA	1	台	14700.00	14700.00
21	腕关节训练器	宇泰、河南省	河南省盛昌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SCK-IA	1	台	14700.00	14700.00
22	室外康复健身器材成套	宇泰、河南省	河南省盛昌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SC-KF-JS-08	1	套	29900.00	29900.00
23	电动移位机	宇泰、河南省	河南省盛昌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SC-KF-F-019	2	台	6160.00	12320.00
24	下肢关节康复训练仪	宇泰、河南省	河南省盛昌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SCK-C	1	台	17800.00	17800.00
25	健康管理智能	南京科悦、江苏省	南京科悦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KY3000	1	套	179660.00	179660.00

	检测评估一体机系统							
26	夹腿分腿训练器	宇泰、河南省	河南省盛昌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SC-KF-DS-004	2	台	7400.00	14800.00
	合计（元）							466000.00

2.2、合同履行期限（供货及安装期）：合同签订后10日历天。

2.3、本合同总价为固定总价，包含货物出厂、包装、运输、装卸、货物标识喷涂、交付、检测、税费、售后等全部费用，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甲方无需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2.4、乙方将货物送到甲方指定地点，并委派专人到场交接、装卸。

三、质量要求及供货方对质量承诺条件及期限（依据采购内容要求）：

3.1、供货方提供的货物必须是现货、全新的，符合招标要求的规格型号和技术指标。

3.2、货物质量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行业标准、招标文件技术要求，保证投入使用后运行稳定，能够满足甲方实际使用需求，达到预期使用效果。

3.3、货物投入使用后，不得出现卡顿、失效、性能不达标、功能缺失等影响正常使用的问题。若因产品本身质量缺陷导致达不到约定使用效果，直接视为产品质量不合格。

3.4、乙方承诺货物各项性能指标满足甲方日常使用工况；如货物经测试，无法达到甲方使用要求，甲方有权拒收、要求乙方免费更换、退货，由此产生运输、拆装、检测等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并由乙方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3.5、乙方随货提供合格证、出厂检测报告、产品说明书、质保卡等全套资料。

3.6、标识喷涂要求：乙方须按照采购单位（甲方）要求，在货物指定位置喷涂规定标识。喷涂内容、字体、颜色、位置由乙方在出货前与甲方沟通确定，喷涂工作由乙方负责并包含在合同总价内。喷涂应牢固、清晰、不易脱落，无毒、无刺激性、无异味；喷涂效果不符合甲方要求的，乙方须免费重新喷涂，直至满

足甲方要求，由此造成交货延误的，由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3.7、供货方(乙方)在质保期内接到甲方通知后，在 24 小时以内(偏远地区除外)到达现场， 24 小时以内解决问题，不能修复的，必须无偿提供备品、备件等措施，以保证甲方正常使用。

四、付款方式： 供货完毕验收合格开具等额发票后一次性付款 。

(货物类增值税一般纳税人中标企业适用一般计税方式的，在结算时提供13%的增值税发票；小规模纳税人中标企业适用征收税率，提供3%的增值税发票。税率随国家最新财税政策调整执行。)

收款名称： 河南联艺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 16357801040012684

开户行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滑县新区支行

五、验收方案：

1.验收主体：

采购单位：滑县残疾人联合会

其他： 河南联艺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及相关单位

2.验收时间：成交供应商项目服务完成后向采购单位提出验收申请，采购单位接到申请后组织验收。

3.验收方式：采购单位组织验收。

（1）货物送达后，甲乙双方共同清点数量、外观、包装、资料，同时核查货物标识喷涂质量；

（2）甲方组织验收，验收除核对外观、数量、型号资料外，包含实际使用效果测试，测试达不到甲方使用要求或标识喷涂不符合要求，均视为验收不合格。甲方可委托第三方开展检测，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

（3）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在 5 日内无条件重新喷涂、更换、重供，产生的所有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且不得延误工期；逾期视为乙方违约。整改完成后重新组织验收。

4.验收标准：合格，符合质量要求。

5.验收内容：成交人所供全部货物。

6.验收程序：成交供应商项目服务完成后向向采购单位提出验收申请，采购单位接到申请后组织验收，验收完成确认合格后，出具正式验收报告。

六、维保的承诺：提供的产品均为全新、合格产品，符合国家及行业质量标准；服务严格遵循专业规范。质保期：自整体验收合格（含使用效果测试合格、标识喷涂验收合格）之日起，产品整机及相关零部件免费质保期限为 3 年((室外康复健身器材整机及相关零部件免费质保期限为 5 年)，期间出现质量问题，性能衰减达不到使用效果的，乙方免费维修、更换零配件或整台货物，并承担人工、运输等一切费用。质保期后，乙方仅收取耗材费。

七、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在本合同有效期内，若无特殊情况（特殊情况指有关法律、法规及上级政策的调整，或乙方不能正常履行合同义务等情况）发生，甲方不得将乙方承包的项目再授予他方，如遇上级政策调整或不可抗力原因，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2.甲方应按照有关规范和要求及本合同约定，对乙方进行业务指导、监督、管理、检查和考核。

3.按合同约定组织验收（含标识喷涂核查、使用效果测试），验收合格后提交货款支付；提供货物存放场地，配合乙方完成交付验收；有权对货物质量、规格、标识喷涂效果、使用效果进行核查，对不符合约定的货物拒收。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有权根据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取得货款。

2.乙方可对甲方的管理工作提出合理化建议。

3.乙方应严格接受甲方的指导、检查和监督。

4.乙方应严格按照本合同约定的货物清单和技术标准要求进行货物的供应；按期供货，按甲方要求完成货物标识喷涂；保证货物质量、参数、使用效果与投标文件承诺保持一致。

乙方应遵守法律、法规、规章或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承担其违法违规所引起的全部责任与费用。

5.如乙方擅自违约终止合同，乙方赔偿甲方由此所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

八、违约责任

乙方如不按规定时间及时供货，一经调查属实，取消其成交供应商资格，并

赔偿因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并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滑县）网站上予以通报，在规定时间内不允许参加滑县境内任何政府采购活动。

九、合同的终止

1. 如有下列情况之一发生，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1）乙方不履行合同规定义务的；

（2）破产或无理赔能力的；

（3）擅自更改投标价及服务承诺的；

（4）弄虚作假的；

（5）被甲方就质量等问题投诉经查证属实的。

2. 甲方不履行合同义务的，乙方有权要求终止合同；

3. 任何一方如遇不可抗力事件而丧失履约能力，本合同自行终止。

十、合同供货及安装期限： 合同签订后 10 日历天 。

十一、争议的解决

如双方在履行合同时发生纠纷，首先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向有关部门提请协调，或者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十二、其他约定事项：

合同履行期间，签订本合同的双方经协商可对本合同条款进行修改或补充。

十三、本合同一式 肆 份，采购单位持有 贰 份，成交供应商持有 壹 份，财政局备档 壹 份。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采购单位（公章）：滑县残疾人联合会

地址：河南省安阳市滑县城关镇林苑路泰山路交叉口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016 年 11 月 27 日

成交供应商（公章）：河南联艺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安阳市滑县老店乡医疗与器械贸易中心 2-106 室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016 年 11 月 27 日